

家庭 土地

雷原 著

承包制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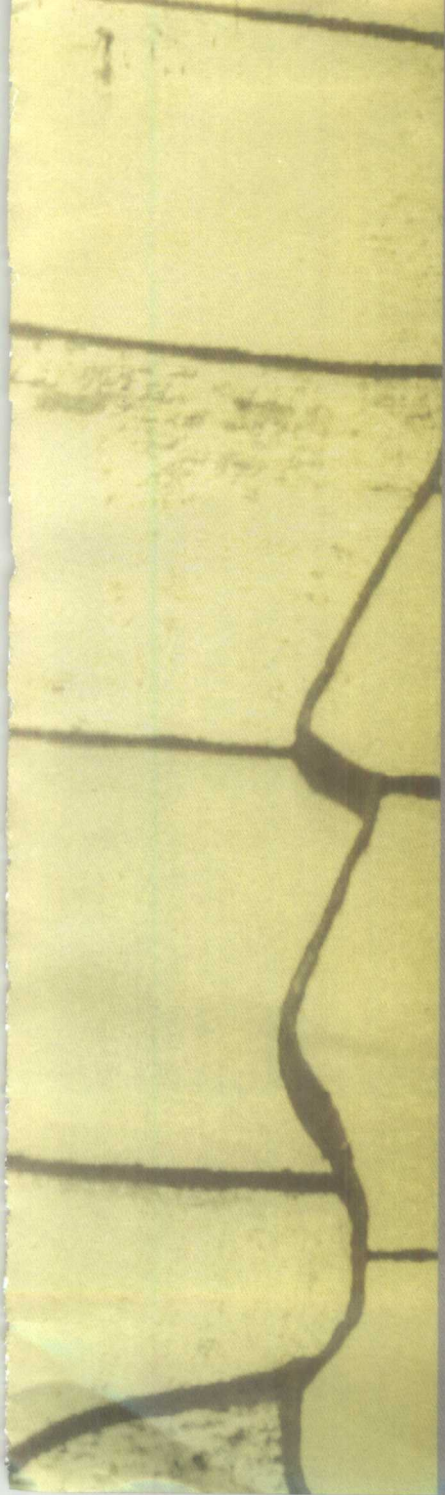
兰州大学出版社



家庭 土地

承包制研究

雷原 著



家庭土地承包制研究

谨以此文纪念中国农村改革二十年

雷原 著

兰州大学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论文分上下两篇,上篇主要研究家庭土地承包制的生成过程及其基本规定;下篇主要研究自80年代中期以来家庭土地承包制作为我国农村的基本经营制度确立后所遇到的各种挑战与作为对这些挑战回应的我国农村体制的创新实践。

下篇是本论文的重点,从家庭土地承包制与我国农村发展的重大问题的关联与互动关系方面进行了研究,主要包括农村公共产品供给体制、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农村土地产权的系统变革和农业规模经营四个方面的问题,其中农村土地产权的系统变革问题是贯穿全文的核心。作者认为我国农村土地产权的变革只有在中央政府出场的条件下,才可能是系统的,才可能正确而顺利地完 成;并进一步认为,我国农村改革应尽快进入以系统变革农村土地产权制度为基本内容的第三个阶段。

家庭土地承包制研究

雷 原 著

兰州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兰州市天水路308号 电话:8617156 邮编:730000

E-mail:press@lzu.edu.cn

<http://www.lzu.edu.cn/press/index.htm>

兰州大学出版社激光照排中心排版

甘肃新视野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7.625

1999年12月第1版

1999年12月第1次印刷

字数:145千字

印数:1~3000册

ISBN7-311-01610-x/F·192

定价:18.00元



作者简介

雷原，男，汉族，经济学博士，1967 年生于陕西省长安县，现任兰州市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雷原生于农村，在父母的艰辛哺育下长大，对农村有着深厚的感情，并一直关注着农村改革的发展。工作之余，雷原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发表论文十余篇，主要有《论我国农村土地制度的系统变革》（《改革》1999 年第 3 期）、《国内经济启动的若干思考》（《当代经济科学》1998 年第 12 期）等；专著有《现代证券学》等。

家庭 土地

承包制研究



目 录

论文评审意见	(1)
著名学者、原中共中央农村政策研究室主任 杜润生先生的评审意见	(1)
著名学者、《求是》杂志主编苏双碧先生的评审 意见	(7)
导言	(10)

上篇 传统家庭农业的复兴

第一章 家庭土地承包制兴起的体制背景	(16)
第一节 新中国农村发展的起点与中国农村的 第一次强制性制度变迁	(17)
第二节 中国农村第二次农村强制性制度变迁 与集体经济的基本特征	(26)
第二章 家庭土地承包制生成的历史过程	(34)

第一节 家庭农业在集体农业体制中的存活 与抗争·····	(35)
第二节 家庭土地承包制的生成过程分析 ·····	(41)
第三章 家庭土地承包制建构的家庭农业体制 ·····	(48)
第一节 家庭农业:古老的农业生产方式与 珍贵的历史遗产·····	(49)
第二节 家庭农业与集体农业的绩效比较 ·····	(52)
第三节 家庭适合农业经营的机理·····	(59)
第四章 家庭土地承包制实现的产权制度变革 ·····	(67)
第一节 集体财产从名到实·····	(69)
第二节 集体土地所有权与家庭承包经营权 的分离·····	(77)
第三节 农民家庭独立财产的重建·····	(79)

下篇 现代家庭农业的建构

导言·····	(85)
第五章 农村公共产品供给体制的重建·····	(90)
第一节 农民负担问题的实质是公共产品 供给体制问题·····	(92)

目 录

第二节	当前我国农村公共产品供给体制的形成及其基本规定	(94)
第三节	当前我国农村公共产品供给体制运作过程分析	(99)
第四节	我国农村公共产品供给体制的改革要点	(103)
第六章	农业社会服务组织体系的建构	(107)
第一节	建构现代家庭农业的核心任务	(108)
第二节	集体经济组织的功能转换	(112)
第三节	积极发展民间合作服务组织	(115)
第四节	促进工商企业农业服务组织的发展	(118)
第五节	加强政府对农业的服务	(121)
第七章	农村土地产权制度的系统变革	(125)
第一节	家庭土地承包制的平均主义“基因”	(127)
第二节	走出均田制的泥坑:农地制度创新形式评述	(135)
第三节	农村土地产权制度系统变革的要点	(150)
第八章	农业规模经营道路的艰难探索	(173)

第一节 我国农业规模经营的动因与目标	
.....	(176)
第二节 我国农业规模经营的客体条件分析	
.....	(185)
第三节 我国农业规模经营的主体构成分析	
.....	(189)
第四节 规模经营与现代家庭农业的建构	
.....	(198)
参考文献目录	(206)
后记	(234)

论文评审意见

著名学者、原中共中央农村政策研究室主任
杜润生先生的评审意见

一、中国当前实行的公有土地家庭承包制，是一个具有理论意义和实践效用的待研究课题，雷原同志选择这一课题进行了研究，检阅这些年来的有关文献，做出概括，写出了一篇优秀的论文，并在几个重要方面深化了研究，是值得重视和肯定的一项研究成果。

二、我国 20 年前开始的农村改革，它所做出的奠基性的成就，就是重新发现并肯定了家庭经营在农业领域的制度效应。

我国于周秦之际，由旧制度演变而成“五口之家耕

种百亩”的家庭农业。随后，逐步出现阶级分化，至近代，占户口5%左右的地主，占有40%~50%的耕地，都出租给佃户分散经营，坐收地租，凭仗垄断权取得收益。与地主所有制并存的还有大量自耕农。从经营方式看，不论佃农，还是以自耕农，都属小型家庭农场，是以自给性生产为主的小农经济。依靠手工工具的简单再生产的农业，其落后性固不待言。但在封建剥削加重，天灾人祸频仍不断的条件下，养活了占世界人口20%以上的中华民族，足以说明家庭经营，一定具有某种不容忽视的优越性。否则，难以解释，它在中国社会长期沿续的稳定性并有一定的产出效益。

三、小农经济是一个世界性经济现象，在大多数国家，前资本主义阶段，普遍存在过。在19世纪诞生的马克思主义，和同时的非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者，都认为小农经济的最终命运是被资本主义经济大车轮碾没。因此，马克思主义主张：无产阶级政党为了维护这部分农业劳动者的切身利益，主张在完全自愿原则下，引导小农联合起来，主动地变土地等生产资料的个人占有为合作占有，从而避免沦为破产者的恶运。

四、20世纪经历的世界发展情况却出现另一种景象，一些生产力高度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以手工劳动为特征的小农经济确已消失，但不是被资本主义农场逐一吞并，而是随人口向城市转移，个体式家庭农场乘势扩大土地规模，由小生产变为大生产。此时，市场经济

针对农业的特殊性需要，提供出可移动的农业机械，并分化出多种专为农业提供服务的第三产业。家庭农场不需要雇工，而可经营比以往大几十倍上百倍的土地，并变为现代化农业，这些规模等次不同的农户均可在市场竞争中独立发展，立于不败之地。离开这些农户，欧美国家那种发达兴盛的农业将是不可想象的。

与上述变化同时，苏联和中国等社会主义国家先后革命成功，建立了无产阶级政党领导的政权，实行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兴办集体农庄、农业生产合作社、人民公社等集体所有统一经营的农业组织。这是一个伟大的社会制度大革新、大试验。可是试验的结果，并未收到令人满意的答案，生产力大发展的预期多年不见实现，反而引来农业发展的停滞，生产力大大落后于资本主义国家，从而动摇了农民对集体农业优越性的信念。

马克思主义创始人，所处的时代距今已有一百多年，因此无法准确地预测百年以后的上述两种变化。他们是从批判资本主义的认识中，提出未来的发展趋向。我们也不应要求他们对未来社会主义事业的描述，具有百无一失的准确性。

今天谈传统农业向现代化转化问题，必须把家庭经营形式和小农经济分别开来进行观察。

五、农业生产，是利用土地吸收太阳能的光合作用，培育出食品原料，它是一种生物生产。生产者的作用主要表现在改善生命过程所需环境条件。由于土地空间分

布的分散性，植物成长的季节性，要求不误农时、因地制宜，投入适当的劳动和保护措施。用血缘纽带连接起来的成员，具有共同利益奋斗的自觉性，他们可在没有监管组织和激励规则下，适应农业的生物学特性，做好工作。每个成员的劳动都是有效的，劳动成本是低廉的。在自然经济时期，家庭农业切实具有无可取代的优越性。而在进入商品经济时代，由于市场是按效益优先法则配置资源，家庭经营优点自然会得到肯定，并在要素市场的支撑下，引入新技术，扩大经营规模，走上新的生命周期。

六、我国当前的家庭农业，仍属于传统的小农经济类型，这是多种历史因素造成的后果。国内还有人认定，小农经济与工业化的需求不相适应，集体化农业组织的恢复乃是必然趋势。他们忽略了今天仍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一阶段的生产力状况不适合人民公社式的那一类生产方式；而今天的小农经济，正处在改革开放新的历史背景中，决不会停滞于原有的水平。市场经济进一步完善，将促使各类经济主体转变其增长方式，走上技术革新、集约型、效益型经济，并随二、三产业的发展，城市化水平的新发展，更多地吸收农民转移就业，从而扩大户营土地规模，使家庭农场由小变大。只要改革事业继续深化，这样的道路必将成为历史进步的自然选择。家庭农业变为大生产，并不排斥相互融合和合作；相反，社会分工进步，将推动新的合作和联合，但它的形

式适应技术革命的新变化，更加灵活而多样化。历史将进一步证明家庭农业和现代化的相溶性，也证明党的现行农村政策符合“三个有利于”的原则。

雷原同志的论文，关于区分小农经济和家庭经营，关于家庭经营对农业的适应性，和它对现代化的相溶性，做了较为系统的说明，完成了一项具有理论意义的研究，是一篇好的博士论文。

七、论文提出“平均主义基因”说。在中国，土改时期、公社时期，有过平均主义分配，承包制又一次重复。但基因一词只能说明有某种传统影响，不可能说明平均主义的起因。具体问题应做具体分析：公社时期，曾靠平均分配避免了更多发生饿死人的事件。此前此后，土改和承包两个时期，平均分配，均出于类似原因：（一）土地是农民赖以生存的唯一资源。（二）国家在向工业化过渡期间，没有条件建立广大农村社会福利保障制度。（三）市场取向改革，将是一个竞争环境，农民进入市场之前，土地资源采取平均分配，可给出同一个起跑点的公平条件，然后通过土地流动市场，解决优化资源配置问题。另一方面政府应利用土地公有制在必要时调节土地流动取向，防止两极分化，做到兼顾效益与公平。看来平均主义在某种情况下不可避免，当然现在没必要继续这种政策。我们既要公平，也要效率，而公平并不是平均主义。中央决定：土地政策方面，使农民土地使用权长期化，并给予法律保障，明晰所有权，稳定

承包权，搞活使用权，正体现了这个精神。

杜润生

一九九九年五月五日

著名学者、《求是》杂志主编
苏双碧先生的评审意见

雷原的《家庭土地承包制研究》，从研究家庭承包制的发生、发展、得失入手，从历史和现实的角度考察了它在中国出现的历史条件，以及不可避免的存在缺陷。而本文下篇，也是本文的重点和价值所在，作者对现代家庭农业的建构提出了一系列的重要见解，接触到当前农村一些尖锐的问题，并提出许多颇有创见的解决办法。例如农民负担问题，这是一个长期存在的顽症。作者指出这个问题的实质是公共产品的供给体制问题，只有从总体上改革我国农村公共产品的供给体制，才能从根本上解决农民的负担问题。文章不仅指出农民负担的实质问题，而且提出诸如“费改税”以及推行农村基层民主制度建设，通过这两项措施，来实现农村公共产品供给体制的改革。又如在论述建构现代家庭农业时，首先作者指出家庭农业存在着弱小和分散的缺陷。要把它改造成现代农业，可以通过建构现代化农业服务体系的方法。这个服务体系可以解决家庭农业的“小生产”方式和大市场之间的矛盾，可以减少家庭农业承受的风险，又有利于推广科学技术（因为一家一户的生产单位